

# 龙州县班夫人信仰和班氏夫人庙考

何江丽

(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系,北京 100875)

**[摘要]** 对广西龙州县班夫人信仰和班氏夫人庙进行文献搜集和社会调查,同时对班夫人其人其事以及班夫人信仰的起源和发展进行了梳理,并初步描述了班氏夫人庙会的情况,试图从这一角度探讨龙州县民间信仰和庙会文化在当地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和重要性,以此折射明清以来民间文化发展、丰富的一个侧面。

**[关键词]** 班夫人 班氏夫人庙会 龙州县 信仰

**[中图分类号]** K207(6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4-6917(2005)08-0127-03

自宋以来,民间信仰蓬勃发展,神文化极为丰富,各种崇拜和祭祀仪式糅合了儒、佛、道中的一些世俗化的成分,但其特色和价值更多地体现在其地方色彩上。本文对位于中国与越南边境的龙州县的班夫人信仰和班氏夫人庙进行了相关文献资料的搜集和初步的社会调查,旨在考察班氏夫人庙的产生及演变过程,并通过对庙会的初步研究试图考察其在当地的杜会、文化影响。

**(一)班夫人其人其事。**班夫人其人其事与马援征交趾密不可分。班夫人其人其事虽未载入正史,但随着马将军故事的传播,与马援关系密切的班夫人的事迹自古以来就在当地流传,地方志中也多有所载。据现存最早的《龙州纪略·人物志·仙释》中记载:“班夫人名靓,凭祥班村女,幼有道术,父母屡迫不嫁,能知未来事,广储稻谷,人问之曰助饷,后十余载伏波将军征交趾女子征侧征贰二师,至粮绝,夫人倾粮以助,遂获济凯旋,伏波以闻诏封太尉夫人,至今血食一方,灵应如响。”<sup>[1]</sup>在班夫人的故乡凭祥市,现存最早的成书约于光绪末年的《凭祥土州乡土志》中《班太尉夫人考》一文,其记载更为详细:“班夫人幼沉静,别具天倪,飘飘然有林下风,其天性然也。沈观变革,常储数年粟,人询以故,则云备异日需。适马伏波将军平南凯旋路过此,军粮告匮,夫人慨捐囷以佽,厚酬之不受,询其姓,则曰班,侦其行藏,则一守贞不字女也,大奇之。归遂书其事于牍奏之,帝大嘉许,褒以太尉一品夫人,乃纶口,未到而夫人以驾云耕逝矣,使至始揭棺加以诰轴,葬于邕州之阳。”<sup>[2]</sup>由上可知班夫人为东汉初期凭祥人,曾助马援征交趾,助饷之说较为可信,当地至今仍沿袭的传统——未婚女子亲自劳动积攒粮谷,称为姑娘谷,出嫁时或直接作为嫁妆送给男家,或变卖后买嫁妆,也许正是由班夫人助饷这一广为流传的事迹影响而来的。班夫人是人是神,各地方志对其认

定不一,《龙州纪略》将班夫人归为仙释,雍正年间所修之《太平府志》将其归为迁客,《凭祥土州乡土志》则肯定了其人的真存在,应以末者为是;诏封她为太尉夫人一事只是当地人对班夫人崇敬和神化的产物;关于班夫人的死因,当地百姓多传其诏书未到便已自杀而死,而新修《龙州县志》则载:“凯旋归时,班氏夫人已病故”<sup>[3]</sup>。此事真实性已无可考,但现今凭祥市仍存班夫人坟一座,各朝对其不断加修,建筑颇为壮观,墓左右两侧及后面均立满了文人墨客赞颂缅怀的诗碑,“凡过往骚客登其墓而凭吊者,必诗以志之,镌之石”<sup>[4]</sup>。这是肯定班夫人真实存在的又一证据。

**(二)班夫人信仰及班氏夫人庙。**对马援征交趾的评价,由于学术观点的分歧尚有争论,因此,对班夫人捐粮助军一事的评价自然也是褒贬不一,但在当地群众当中马援和班夫人得到了普遍的肯定,加之壮族传统一向重视女子的作用和地位,女性人物常常能得到较高的肯定,至今当地的老人们谈起班夫人的事迹仍满怀崇敬之情,在这样的心理作用下,民众自然而然就生发了对马援和班夫人的崇拜之情,进而将其神化,为其立庙,民国三十五年所修《龙津县志》上卷《祀典·班夫人之祀》中载:“人民感于交夷之乱平,非夫人之力不克,臻此世受其恩,故立庙以祀之”<sup>[5]</sup>。粤俗尚鬼,神灵崇拜在古越地人民中有深厚的心理根基,班夫人信仰是地方守护神的信仰<sup>[6]</sup>,当地百姓乐于奉这些与本地有关的人物为神主,也是由于他们“不仅是一方权威,还是一方荣耀,为一方信念所系。正是这种亲切感,构成信仰的感情基础”<sup>[7]</sup>。由于流行班夫人信仰的地区偏处中国一隅,流传范围也并未超出桂西南壮族地区,因此,未能列入正祀,尚属于杂祀,但因其具有一定的正统意义,“谨按祠庙关于祀典,宜斥淫祀……惟苍梧之三界庙、崇善之班夫人庙、永康之大王庙,土人奉之甚虔,而神果能福其民,

[收稿日期]2005-04-07

[作者简介]何江丽(1984-),女(壮族),广西南宁人,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系本科生。

则亦不得以不经废之，亦因俗从宜之，义也”<sup>[8]</sup>，因而得到了官方的默许，未被禁断，得以流传至今，这也是在少数民族地区进行统治的特殊要求决定的。

龙州县城有班氏夫人庙一座，在龙州丽江南岸，与北岸伏波庙遥遥相对，当地有俗谚：“观音对韦驮，班夫对伏波”，指的就是在当地最受尊奉的四位神的关系。龙州县并非班夫人的故乡，但此地班夫人信仰却十分兴盛，究其根本原因在于当地人们认为此地才是班夫人的最终葬所，据《凭祥土州乡土志·班太尉夫人考》载：“后汉时其棺忽自遁出龙州，时值河水涨，顺流至太郡之驮卢河，河水湾环，流连不去，渔人见而异之，炷香默祷，作豚蹄之祝，举网辄得巨口细鳞，置满答答，愈神之，归诣绅耆家，告以故，谋援之岸，甫举棺，微露皓轴，骇甚，视之则太尉夫人也，乃昇而安厝之庙于河之浒，一时闻其事者，郡之属咸建庙祀之，馨香焉，俎豆焉”<sup>[9]</sup>。庙建于后汉显然不是一个确实的时间，当时龙州尚属蛮荒之地，并未开化至此。庙建自何时已无可考，比较可信的是民国《龙州县志·坛庙》所载：“班氏夫人庙建于明，崇祯十六年重修，有碑记，清雍正十年重修，民国十五年变卖夫人庙户在东街房屋一间重修”<sup>[10]</sup>，建国后为行政办公所用，毁于1986年的特大洪水，1999年6月，龙州县一部分群众于重塑伏波像之余，自发在伏波庙左侧增建一间房作为班氏夫人庙。班氏夫人庙的陈设据《凭祥文史》记载：“庙内正殿供奉班夫人的泥塑彩绘坐像，两边是泥塑的十八罗汉和厢房。大门两旁有一副石刻对联：‘积粟助将军，慈闻北阙；承恩封太尉，云护南关。’”<sup>[11]</sup>平时庙中香火鼎盛，每年十月初四日班夫人诞辰时则有盛大的庙会活动；香火如此兴盛，必定与其灵验分不开，班夫人“显灵”之事传说颇多，最典型的是“青龙现身”，《龙州纪略·艺文》中有《班夫人庙》一诗，诗后有记：“香火灵应祷祀频，花幡尺蠖号曰龙，任人抚摸不惊翻，我知金仙常有雌雄，剑袖里青蛇幻绿鳞”<sup>[12]</sup>，《龙津县志·杂记》中载：“阴历十月初四日为班夫人诞辰之期，建醮设经坛于庙中，先后三五日不等，每进坛后一日必见青蛇一条，长尺许，大如食指，盘伏案上，或神花盆，双目炯炯，不食亦不去，人称之为青龙，知是神物不敢玩弄，相传谓青龙来受香烟云，至撤坛先一日则已逝矣，神之显灵有如此者”<sup>[13]</sup>，青蛇的来历百姓们大多认为是班夫人显灵，但从这些描述中不难推断出这是庙视为制造班夫人的神异而眷养的，由此可见班夫人信仰在当地的根深蒂固。

(三)龙州县班氏夫人庙会。龙州县班夫人诞辰之期的庆祝活动由起初自发的、个人的朝拜进香的行为慢慢发展为由绅商主导的有组织、有固定内容和形式的庙会活动。龙州县当地以每年农历十月初四日为班夫人诞辰日，其缘起已不可考，老人们都表示这是世世代代传下来的约定俗成的传统。庙会活动由当地人称“大铺头”的殷实富商牵头，会长由商会推举，主持庙会具体事宜。资金由商会向各商号和小商贩募集，这些商人对班夫人的灵应深信不疑，都怀着求神保佑生意

兴旺发财的心理，最重要的是，庙会举办期间来往的人流能给他们带来无限的商机，因此，他们大都非常愿意捐资；活动资金的使用有个不成文的规定：钱不能用完，即使是一分也要留下余钱，象征着年年有余。政府一般不介入，即使有官员参加也是以平民身份参与，直至现在当地的庙会活动仍是由群众自发组织，文化馆人员在受邀之列，但也仅仅是列席，未参与组织工作。

庙会会期一般为三至四天，规模更大的时候则“前后五年一大会，十余日乃止”<sup>[14]</sup>，商会出资请来一群道公，当地人称“师父”，其实就是巫师，“师父”在整个祭祀活动中担任非常重要的角色。据梁淑兰老人回忆，庙会期间“一般要十个(或)八个道公，坐坛、喃着走马圈、穿花灯，跑上跑下，有分工也有集体合作”，十月初一开始“上坛”，即摆好坛位开始诵经跳神，同时，燃起大支的香烛，并保持其在庙会期间常燃不断，之后坐坛的道公们就开始念诵壮经。庙会中的祭祀仪式据梁淑兰老人所回忆记述如下：“‘上坛’了就请各界大神大佛，先‘司阴’，就是请死了无家可归的、无人参拜的鬼，请来了让它们吃供品，然后烧(纸)衣服、金银(给它们)，让它们不要在这个地方作恶，还请龙王、阎王来镇压那些敢于在地方上作恶的妖魔鬼怪。再次是‘破地狱’，做一个圆形的城，有几个城门，中央就相当于阎王府，破四个城门替以前被监禁的冤鬼解罪，将它们渡上天，不让它们在民间作恶。做完了这些第二天就帮众人‘补良’，(师父)喃喃：‘小孩如何，大人如何，老人如何’，说些好话，保你长寿，无忧无罪。然后煮大粽子做供品，‘献宝’给班夫人，说：‘每年每度你的生日我们都有这么多的东西献给你，你一定要保佑我们这个地方平平安安、顺顺利利。’”道公在庙会期间负责祈神驱鬼，还要引导群众参与各种仪式，如钻竹楼，用竹子搭起十几米高的楼，据陶德成老人回忆：“道公在前面边喃边走，大人小孩跟在后面，多的时候有上千人。楼门有锁，(每)过完一次都要上锁，过去的时候再打开，一共要钻三次”。庙会期间最主要的活动是打斋，当地人称“打平安醮”，初二直到初四，商家出资办起丰盛的斋宴，来参加庙会的人无论是否出资都能用斋，往往能摆开几十桌，这也是人们乐于参加庙会活动的原因之一。此外，还要举行盛大的游行活动，“抬着夫人神像(放在方桌上)，伴以管弦乐队为前导，接着是约十余桌的古玩、盆景、花卉(商会向各商号借用)，舞龙、舞狮，锣鼓喧天的穿街过巷游行”<sup>[15]</sup>。“拉钱索”也是相当有地方特色的一项活动，把铜钱用粗绳串起来后用力拉起，整个绳索能立起来，弄断后铜钱会“唰”的一声洒落下来，围观的人们就让孩子们去捡，捡回铜钱就意味着能平安、顺利。庙会期间还在庙侧的沙滩上搭起临时戏台，日夜演唱粤剧，任由百姓观看。不同于一些壮族地区庙会期间演壮戏，龙州县的庙会由于是广东商人出资而唱粤剧，因此，当地也就有了固定的粤剧班子。同时，还有其他活动，如放水灯、燃花炮等。

龙州县虽地处边陲，但自有其优势，边境贸易很繁荣，泰

国、老挝的许多货物经过越南从这里进入中国，庙会期间也会有越南等地的人来朝拜进香。班氏夫人庙会期间正赶上初三的圩日，而且活动丰富，人们的参与热情也很高，商家们当然不会放过这样的赚钱机会。据梁淑兰老人回忆：“卖苏杭，洋杂，这些都是大铺头乐意做的，穷人只是去参与、趁兴、烧香。苏杭就是苏州、杭州的制品，洋杂就是外国的小杂货。东西有贵的有便宜的。农民们就卖土山货，药材什么的，小摊贩什么都卖，收破烂的也有，现在市场上有什么东西过去也有，过去（东西）还比现在多。每一次庙会东西都特别好卖，所以铺头们都愿意做。”由此可见庙会期间商业贸易的繁荣境况，参加的人们既满足了精神上娱乐放松的需要，还能采办一些平时较少见的商品，农民们也趁秋收后农闲之时将自己的一些农产品拿出来摆卖，一些珍贵的山货还能经由一些远道而来的收购商销到外地，“大铺头”们更是能将大量的商品推销出去，可以说，班氏夫人庙会是利民利商的双赢的好事。

庙会活动在龙州县老百姓生活中占有重要的地位，虽然班氏夫人庙会已不再举行，但从当地百姓至今仍热衷组织参与的盛大的伏波庙会可以探知其对这些活动的看法，梁淑兰老人的话很有代表性：“这些（庙会活动）是自古以来一代代传下来的，大家都记在心里，这能让大家都记着不能作恶，神灵在上，作恶要遭报应的，反正他们拜他们的神，又不破坏国家（稳定），不要惹事就好”。谈及班氏夫人庙的被毁，老人们都一脸惋惜，而提起1999年的重建他们都表示欢迎。

明清以来地方信仰的发达程度可以经由地处中国版图边陲的班夫人信仰之发达略窥一斑。对班夫人的信仰，充分表达了边陲百姓对班夫人的爱戴和怀念，饱含了百姓希望今人都能成为好人的愿望，“通过敬奉拜祭，把人变为神，从而祈求他们的英魂能永远保佑后人万事如意，使人们能够树立正确的道德信义标准和是非原则”<sup>[16]</sup>。班氏夫人庙的建立和庙会的活动，其社会功能比较明显，也颇受当地群众的欢迎。首先，其使当地老百姓有了一个倾诉愿望的场所，成为当地百姓精神需求的一种依托；其次，其又是一种娱神乐民的活动，丰

富了百姓的文化精神生活，构成了当地风俗文化的独特风景，“地方性的民间祠神，实际上是当地人民生存、认识、活动方式的反映，是精神状态和风土人情的集中体现。这种宗教性的情感与乡土情感乃至民族情感融为一体，所形成的风俗在社会上起了很大作用”<sup>[17]</sup>；再次，其又是商品交易盛会，有利于农民、商人扩大交往，互换信息，便利生活，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地方经济的发展。可见庙会的地方文化内涵是相当丰富的，对此进行考察研究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现今许多地方都出现了复兴庙会文化的风潮，这在相当程度上体现了地方文化的复兴，也是各地老百姓精神娱乐需要的一种产物。

### 【参考文献】

- [1][12][清]黄誉.龙州纪略[Z].嘉庆8年刻本.
- [2][4][9]佚名.凭祥土州乡土志(抄本)[Z].
- [3]龙州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龙州县志[Z].广西人民出版社,1993:718.
- [5]李文雄,陈必明.龙津县志[Z].广西壮族自治区档案馆,1960.
- [6]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广西通志·民俗志[Z].广西人民出版社,1992:365.
- [7][17]程民生.神人同居的世界——中国人与中国祠神文化[M].河南人民出版社,1993:246;246.
- [8][清]胡庶.广西通志:146卷[Z].嘉庆7年刻本.
- [10][13][14]叶茂茎等.龙州县志[Z].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1958.
- [11][15]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西凭祥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凭祥文史(第四辑)[Z].
- [16]陈伟明.古代华南少数民族民俗文化史[M].暨南大学出版社,1998:176.

【责任编辑:梁军涛】

【校对:梁军涛 邓双霜 陈丽琴】